# 台南縣選舉委員會九十三年度監察小組第四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三年十月六日上午十時　　地點：本會會議室

主持人：何文男　　紀錄：蔡雅文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一、主持人致詞：何召集人文男

（一）非常高興此次有多新委員加入監察委員的行列，在此表示誠致的歡迎。

（二）九十三年度監察小組第四次委員會議重點為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工作，請各委員多多配合。

二、上級重要來文及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三、討論提案：

案由一：擬訂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工作進行程序表一種，敬請審查。

**議　決：照案通過；另有關會議資料第 28 頁程序表次序 3 候選人登記截止之監察，本次立法委員選舉截止登記由陳義籐委員擔任。**

案由二：擬訂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小組委員責任區分配暨聯繫電話表，敬請審查。

**議　決：方委員建能與陳委員東山互換、王委員彥霖與劉委員延藤互調，分配暨聯繫電話表內加列副總幹事及第四組人員資料，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擬訂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政黨、候選人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應行注意事項」一種，敬請審查。

**議　決：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訂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政黨、候選人競選

活動須知」，敬請審查。

**議　決：照案通過。**

案由五：請推選本會五位監察小組委員，以擔任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政見稿初審工作委員。

**議　決：由陳委員東山、謝委員萬居、王委員彥霖、李委員景山、張委員青山等五位委員擔任。**

案由六：擬定本會辦理「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政黨、候選人推薦投票所開票所監察員超額抽籤作業要點」一種，敬請審查。

**議　決：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及交換意見：

張委員清國：

（一）監察小組委員、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可否站台擔任助講員。

主席及蔡組長奇澤答覆：

具選務人員身份應公正行使職權，不宜公開為候選人助選；另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應公正執行投開票所監察工作，其參與選舉活動則法無明文限制。

（二）監察小組委員是否可陪同候選人辦理登記。

蔡組長奇澤答覆：

監察小組委員為選務人員，應超越黨派行使職權，因此不應有公開協助競選行為，故不宜公開陪同登記。

（三）監察小組委員可否擔任候選人後援會會長。

蔡組長奇澤答覆：

監察小組委員係選務人員，不可擔任候選人後援會會長，否則將有損選務人員公正超然立場。

五、主席結論：

身為監察委員立場應超然，不應代表任何政黨色彩來擔任監察工作, 各委員來自不同政黨、行業，為了選舉公平，應拋開政黨色彩，站穩立場，才顯公平，希望大家能有此共識。

六、散會：中午十二時。